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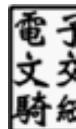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067桃園市中壢區月眉路1段50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陶善文

電話：03-4982840#612

電子信箱：jb52834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崙國特字第11400057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16日桃教特字第1140043007號函辦理。



一、研習對象：以本校校內教職員、特教教師、特教助理員優先錄取，若有餘額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8月29日(星期五)09時00分至12時00分。

(二)講師：張慧嬋心理師。

(三)地點：本校三樓圖書館。

(四)主題：我該拿班上的小搗蛋怎麼辦才好呢——淺談孩子的錯誤行為目的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8月29日(星期五)上午9時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/114學年度上學期/桃園市/登錄單位(大



崙國中)報名。

四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

(二)本校因車位有限，無法提供停車。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大崙國中特教組陶善文組長(聯絡電話：03-4982840分機612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、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本校輔導室

